

中共湖南女子学院委员会文件

湘女院党字〔2022〕8号



关于印发《湖南女子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及重点工作任务书》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各单位：

现将《湖南女子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及重点工作任务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及时制定实施方案，不折不扣落实执行。

中共湖南女子学院委员会
2022年2月25日



附件 1:

湖南女子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紧紧围绕迎接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转变观念、守正创新、攻坚克难、守住底线，以教学质量建设年为重要抓手，加快推进事业高质量发展，在建设现代化新湖南中彰显新担当新作为，以实干实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筑牢高质量发展根本保证

1. **坚持不懈强化创新理论武装。**认真落实党委会“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开展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为重点，深化拓展党史学习教育。

2. 旗帜鲜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贯彻落实《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重点任务及工作要求》，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管党治校全过程各方面。

3. 固本强基夯实基层战斗堡垒。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严格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为重点，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深化党支部“五化”建设、“对标争先”建设，创建培育党建工作精品工程，打造党建工作特色品牌，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保质保量完成发展党员工作任务，增强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性和有效性。

4. 崇尚实干锻造德才兼备干部队伍。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完善干部选育管用机制，着力打造政治过硬、德才兼备、可堪大用的干部队伍，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实施干部专业化能力提升计划，加强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干部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做实做细管理监督，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关心关爱，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5.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坚持严的基调，压实管党治校政治责任，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突出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促进各类监督贯通融合。推进清廉女院建设，

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教育警示作用。健全纠“四风”、树新风并举的长效机制，弘扬担当实干作风，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着力营造政治清明、干部清正、校园清朗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6. 守住底线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研判，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筑牢“三微一端”等阵地，优化舆情监测、报告、处置。推进湖南省“平安校园建设示范校”项目建设，加强安全教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校园治安综合治理，深化巩固校园安全专项整顿成效。从严从紧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确保师生生命健康，维护学校大局安全稳定。

7. 凝心聚力发挥统战群团作用。注重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人士和无党派人士在学校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画好统战“同心圆”。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深化改革创新，扩大组织覆盖、工作覆盖和活动覆盖，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健全校院两级教代会制度，推进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做好离退休和关工委工作，凝聚事业发展强大合力。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8. 培根铸魂深化思想政治工作。出台《湖南女子学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深化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完善“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日常、平常、家常。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发挥思政课铸魂育人主渠道作用，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努力开好新时代的“大思政课”，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强化文化育人，开展“开学第一课”等主题教育活动，充分运用湖南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特别是湖湘红色女杰资源，以女性感召女性、以女杰引领女生、以女校传承女学。建强辅导员等思政工作队伍。

9. 五育并举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制定体美劳安全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加快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开好体育美育课，丰富校园体育美育活动。根据女校实际，多途径加强劳动教育。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做好科学识别、实时预警、专业咨询和妥善应对。

10. 统筹推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以破除“五唯”为导向，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抓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评价改革的讲话精神、中央《总体方案》和我省《实施方案》落实落地，研究制定学校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和改革清单，强化制度政策措施配套建设，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和保障机制改革，全面提高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三、以教学质量建设年为抓手，推动内涵建设创优提质

11. 打造引擎厚植学科专业优势。推进“申硕”计划，探索与湖南师范大学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出台应用特色学科建设管理办法，实施省级学科攀升计划、校级学科提升计划，做好省级应用特色学科验收迎检工作，做好新一轮“双一流”创建工作，以点带面提升学科整体实力。实施一流本科专业行业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提升工程、优势（特色）品牌专业培育计划、传统专业预警及淘汰计划，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布局，推进专业群建设，赋能

专业带头人，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12. 以本为本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牢固树立“以本为本”、教学中心地位的先进办学理念，扎实开展教学质量建设年活动。深化教研教改，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进课程质量和课堂质量提升工程，制定课程建设规划和一流课程建设指标体系，做好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工作，建设高质量教材体系。强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开办女院讲坛，选树优秀典型，抓实教风、学风建设。开设“卓越菁英班”，鼓励学生考研，提升人才培养高度、宽度和广度。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建设家政产业学院，深入推进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出台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与建设方案，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进一步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立和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与持续改进机制，设立和评选课堂教学质量优秀奖，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13. 浓厚氛围增强科研服务能力。修订科研机构、项目、经费管理、报账细则、成果奖励等管理制度，完善科研体制机制，大力营造浓厚科研氛围。坚持顶天立地的科研方向，强化有组织科研行为，聚焦优势特色研究领域，加强科研创新团队建设，做好国家级项目申报工作，努力培育高质量项目，争取高层次平台，产出高水平成果。积极履行女校办学职能，实施母亲赋能工程，推进产业振兴项目落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积极争取政府部门政策、项目支持，加强应用研究，增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和妇女事业发展能力。

14. 加大力度培养引进用好人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省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落实党管人才原则，真心爱才、悉

心育才、精心用才，做大人才“蓄水池”。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教师荣誉体系，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完善人才引进办法、职称评聘办法，改进人才服务与评价，构建更加积极的人才政策体系，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加强青年教师培养，建立完善“传帮带”机制，实行政策倾斜，为青年教师成长搭建平台。打造骨干教师队伍，加强团队建设，发挥骨干教师示范带头作用。加强实训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实训教师教学能力。完善绩效分配方案，通过绩效杠杆撬动，让竞相干事创业蔚然成风。

15. 识变求变提升招生就业实效。坚持出口导向，强化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对接高考综合改革，推进招生录取改革，优化专业组设置，落实提高我省高校省内本科招生比例要求，科学制定招生计划。实施生源质量提升工程，加大线上线下招生宣传力度，大力提高招生工作质量。抓实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夯实二级学院主体责任，加强就业基地建设，拓宽就业领域，强化就业指导、服务与帮扶，促进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16. 开放办学拓展国际交流合作。实施“留学生培养”计划，积极申报留学生招生资格。加强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交流与合作，开拓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学分互认校际交流项目以及2+2或3+1等多种形式的双学位项目，推进与韩国庆南大学、光州女子大学合作办学项目。做好对外汉语教师项目、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申报工作。实施和申报湖南省“海外名师”项目。

四、聚力加强基本建设，强化服务保障赋能增效

17. 深化治理激发办学治校活力。深入推进依法治校，

修订学校章程，开展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为二级学院赋能、赋权、赋责，夯实学院基础，强化二级学院办学主体作用，鼓励创建办学特色优势鲜明、育人能力显著提升、自我造血能力逐步增强的创新型二级学院。探索成立理事会，加强校友会工作，健全社会参与机制。

18. 多措并举拓宽财源增收渠道。坚持开源节流，积极争取政府专项资金支持，充分挖掘学校自筹资金潜力，用好闲置资源，拓展继续教育业务，开展自考助学、成人本科等学历教育，开发培训教育项目，鼓励二级学院开展社会培训服务，多元化筹集办学资金。科学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刚性和绩效管理，做好招标采购，加强审计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9. 抢抓进度推进基本条件建设。坚持小而精、小而美、小而雅，打造有品质的校园环境、有温度的服务体系、有品位的大学文化，建好师生共同的校园环境和精神家园。对接招生要求，统筹做好学生宿舍床位校内资源挖潜整合工作，加快推进12#学生公寓及食堂、养老托幼综合大楼等项目建设，科学规划实验实训楼、南北校区间七亩地使用，做好学生宿舍、教学楼等维修改造，推进校园绿化美化，提高后勤服务保障效能。加强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完成智慧校园二期项目建设，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

20. 尽心竭力持续增进师生福祉。深入践行以师生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常态化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师生的急难愁盼问题，推进教职工餐厅、午休场所建设，创建文明校园，不断改善师生工作、学习、生活条件，让发展实绩更有温度、民生答卷更有厚度，让获

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附件 2:

湖南女子学院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书

任务方面	重点工作	具体达成指标	牵头部门	完成时间
党的建设	1. 党的建设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重点任务及工作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管党治校全过程各方面。	党政办	全年
	2. 党的二十大	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开展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营造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	党委宣传统战部	全年
	3. 强化理论武装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常委会“第一议题”制度，采取“三学三专”方式开展校院两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加强教职工理论学习；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4. 思想政治工作	构建“大思政”格局，出台《湖南女子学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完善“十大育人”体系，推进一体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将思政教育融入日常、平常、家常；出台激励政策，加强思政工作研究，加大“一校一品”“一院一品”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项目培育与推广力度，培育思政工作品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5. 基层党组织建设	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为重点，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推进党支部“五化”建设、“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培育 1 个省级标杆院系、2 个样板支部，建设 3 个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工作室；成立商学院、文学院、社会发展与管理学院等 3 个二级党委分党校；落实“三联系”制度；出台激励政策，加强党建工作研究，在省级及以上报刊发表党建方面理论文章 12 篇以上，党建工作经验在省级及以上平台宣传推广 6 次以上。	党委组织部	全年

	6. 乡村振兴工作	深入实施“母亲赋能工程”，推进产业振兴项目落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全年
	7. 党风廉政建设	聚焦“两个维护”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加强对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的监督检查；深入推进清廉女院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深化作风建设，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纪委办公室	全年
	8. 平安校园建设	制定任务清单，加强平安建设示范校建设，在年度考评中确保合格、争取优秀；解决校内停车难、停车无序的问题。	保卫处	3月制定任务清单；11月完成考评
	9. 文明校园创建	巩固文明高校创建成果，创建文明校园。	党委宣传统战部	全年
	10. 宣传工作	在省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递增10%。		
	11. 疫情防控	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学校疫情防控办	全年
内部治理	12. 教育评价改革	以破除“五唯”为导向，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抓好中央《总体方案》和我省《实施方案》落实落地，强化制度政策措施配套建设。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全年
	13. 学校章程修订	按省教育厅要求完成学校章程修订工作。	党政办	12月前
	14. 民主监督与管理	健全校院两级教代会制度，召开第三届教代会二次会议。	工会	4月前
	15. 校院两级管理改革	加强和完善二级单位目标管理与考核制度，进一步推进校院两级管理改革，夯实二级学院办学基础，激发二级学院内生动力。梳理编制各部门岗位职责，下发岗位职责文本。	人事处	9月前
	16. 绩效改革	根据绩效工资改革方案试行情况，完善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和目标考核制度。		12月前
教育教学与学科专业建设	17. 教学质量建设	开展教学质量建设年活动，深化教研教改，推进课程质量和课堂质量提升工程；制定体美劳安全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加快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召开全校教学工作大会；开设“卓越菁英班”，探索育人模式创新。	教务处	全年
		积极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获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4项；省部级以上教学、创新团队2个；省级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20项以上。		按上级要求
		2023年各学院学生考研报考率同比增加5%；获国家、省级竞赛奖项150项；发表论文、作品不少25篇。		全年
	18. “双一流”建设	新增1-2个省级“双一流”应用特色学科。	科研处	按上级要求

		申报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新增 1-2 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教务处	按上级要求
	19. 专业建设	新增 1-2 个适应社会发展的专业。		全年
	20. 创新创业教育	SYB（及其他技能培训等）培训人数较 2021 年提高 0.5 倍。		
		学生获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励不少于 1 项。		
21.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及师范专业认证	拟定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方案。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10 月前	
	学前教育专业提交专业认证申报书、自评报告及相关材料。		12 月前	
科研与产学研合作	22. “申硕”工作	合作举办专业学位硕士点 1 个，联合培养研究生 6 名。	科研处	12 月前
	23. 科研平台建设	建好现有省级平台基础上，实现省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研究中心、创新团队新突破。		按上级要求
	24. 科研项目	国家级科研项目立项实现零的突破；省级科研项目 30 个；科研纵向经费 120 万元，横向项目经费 500 万元。		按上级要求
	25. 产教融合平台建设	建设家政产业学院。	教务处	全年
新增 5+5 优质校企合作企业。		教务处+科研处	全年	
师资队伍	26. 师资队伍建设	修订高层次人才引进办法文件，引进博士 30 名，其中省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 1 名。	人事处	12 月前
		专任教师达 500 人，双师型师资比例 40%，博士学位教师比例 16%；分类做好青年教师、骨干教师、实训教师等队伍建设。		
	27. 职称评审改革	修订职称评审文件，完成年度职称评审工作。		
28. 岗位晋级晋档	出台教职工岗位内部等级晋升方案、条件和评审程序，完成岗位内部等级晋升工作。			
招生就业	29. 招生工作	根据新增招生计划要求，合理制定招生总计划、分省分专业计划，力争完成招生计划、报到率 96% 以上；探索招生质量提升工程，投档分数线在省内本科院校排名前进 2 名。	招生就业处	10 月前
	30. 就业工作	落实就业创业“一把手工程”，力争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 80%，高于省平均水平 1-2 个百分点。		12 月前
学生工作	31. 主题活动	打造“我与三级书记面对面”“我与三长有个约”等主题活动品牌。	学生工作部（处）	全年
	32. 学风建设	完善学风建设机制，举办女院讲坛，营造优良学风。		

	33. 优秀典型选树	获省级辅导员年度人物（最美辅导员）提名奖及以上1名、省级最美大学生（自强之星）提名奖及以上1名、优秀团学工作案例获省级二等奖及以上1项。		
	34. “挑战杯”竞赛	学生获省“挑战杯”竞赛一等奖1个，力争国家级奖项突破。	团委	全年
	35. 社会实践	依托“母亲赋能工程”，打造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特色品牌。		7-9月
国际交流合作	36. “留学生培养”计划	启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招收留学生资格申请工作。	国际交流处	12月前
	37. 国际交流合作	推动中非合作妇女论坛落户我校协调工作。		
条件保障	38. 开拓财源	全方位汇聚校外办学资源，确保学校民生和发展资金供给。	财务处	全年
	39. 改善教学、生活条件	教学楼教师休息室、公共卫生间维修改造。	后勤基建处	3月前
		实验实训楼建设收尾工作，力争9月完成验收。		全年
		整合校内资源，保障学生生活条件。		9月前
	40. 智慧校园建设	提高教务、人事、科研、财务、办公等管理系统数据互享互用水平。	网络与信息化管理中心	全年
	41. 基础设施建设	根据《湖南女子学院“十四五”基本建设规划》，启动12#学生公寓及食堂项目、养老托幼大楼项目、房屋维修改造及水电通达项目；做好新征七亩地规划使用。	后勤基建处	严格按文件时间节点执行
		中央支持地方高校项目完成率80%；新增项目总额增长10%。	发展规划处	全年
	42. 图书馆建设	加强图书文献资源建设；优化馆设布局与内部管理；开展“一校一书”等系列读书活动。	图书馆	全年
	43. 继续教育	拓展继续教育业务，开展自考助学、成人本科等学历教育，开发培训教育项目，创收500万元以上。	继续教育学院	全年
44. 资产管理	进一步规范招标管理；开展资产清查；推进电子卖场采购。	资产管理处	全年	
45. 审计工作	实验实训楼等重点项目竣工结算审计。	审计处	全年	